

证券代码：400224

证券简称：苏阳光 5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累计诉讼的基本情况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已披露过的重大诉讼案件外，公司近期累计新增收到法院法律文书等涉及的案件金额（本金）合计约 7,082,701.84 元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原告	法院	诉讼事由/阶段	文书/案号	本金金额	备注
江苏崇德电子有限公司	江苏省江阴市 人民法院	买卖合同纠纷/ 判决	（2025）苏 0281 民初 13480 号	852,905 元	原告 胜诉
无锡市荣之生机电 有限公司	江苏省江阴市 人民法院	买卖合同纠纷/ 判决	(2025)苏 0281 民 初 13485 号	601,946. 87 元	原告 胜诉
无锡市东湖塘丰华 经营部	江苏省江阴市 人民法院	买卖合同纠纷/ 判决	(2025)苏 0281 民 初 13516 号	855,293 元	原告 胜诉
江阴雷天工业自动 化科技有限公司	江苏省江阴市 人民法院	买卖合同纠纷/ 判决	(2025)苏 0281 民 初 13519 号	263,420. 5 元	原告 胜诉
无锡市吉恩化工产 品有限公司	江苏省江阴市 人民法院	买卖合同纠纷/ 判决	(2025)苏 0281 民 初 13522 号	1,004,74 1.01 元	原告 胜诉
江阴木林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	江苏省江阴市 人民法院	装饰装修合同纠 纷/判决	(2025)苏 0281 民 初 12910 号	3,504,39 5.46 元	原告 胜诉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因公司目前所涉诉讼较多，已对公司产品招投标或销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相关诉讼已部分或后续将进入执行阶段，可能存在公司部分资产被司法冻结或拍卖，进而导致公司业务规模和资产数量大幅减少等风险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

务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www. neeq. com. cn)，公司信息以在该渠道披露的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30 日